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融资事项概述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公司”）于2015年9月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以下简称“浙商银行北京分行”）申请总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该授信已于2016年9月到期。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拟继续向浙商银行北京分行申请总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一年，在该授信额度下进行流动资金借款、国内信用证、国内信用证代付、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贴现及保贴等业务，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金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5,500万元。

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卡尼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卡尼小贷”）根据业务发展需要，拟向广州立根小额再贷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广州立根”）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综合授信额度，在该额度内办理同业借款业务。公司及持有卡尼小贷35%股权的股东深圳市卡尼珠宝首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卡尼珠宝”）共同为卡尼小贷提供法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卡尼珠宝法定代表人黄钦坚先生及其配偶洪淑玲女士为卡尼小贷提供自然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二年，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亿元。

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金一黄金珠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一珠宝”）于2015年9月向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无锡分行”）申请总额为人民币2,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该笔授信已于2016年9月到期。根据业务发展需要，金一珠宝拟继续向民生银行无锡分行申请总额为2,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一年，在该授信额度下进行流动资金借款、黄金租赁、国内信用证等授信业务，公司为金一珠宝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一

年，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2,000 万元。

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1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的各项子议案，同意了上述融资及担保事项。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钟葱先生和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兼卡尼小贷董事长陈宝康先生与上述银行及相关方签署综合授信合同项下的有关法律文件。以上授信及担保额度不等于公司及子公司实际发生融资及担保金额，实际融资及担保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实际发生的业务及担保金额为准。上述公司及子公司的授信及担保额度，尚在 2016 年度融资、担保计划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融资事项具体内容

（一）、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深圳市卡尼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翠竹路水贝工业区 13 栋一楼 2 号

法定代表人：陈宝康

注册资本（万元）：30,000

经营范围：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企业管理咨询、经济信息咨询。小额贷款业务（不得吸收公众存款）。

公司持有卡尼小贷 60%的股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卡尼小贷的资产总额为 76,475.64 万元，负债总计 45,098.97 万元，净资产为 31,376.68 万元；2015 年度营业收入为 9,103.81 万元，利润总额 7,691.06 万元，净利润为 5,882.61 万元（经审计）。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卡尼小贷资产总额为 83,319.45 万元，负债总额 44,580.59 万元，净资产为 38,738.86 万元，2016 年 1-6 月营业收入为 8,092.68 万元，利润总额 5,745.99 万元，净利润为 4,328.08 万元（未经审计）。

2、公司名称：江苏金一黄金珠宝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阴市璜土镇小湖路

法定代表人：钟葱

注册资本（万元）：5,000

经营范围：金银制品、珠宝首饰、其他工艺品的制造、加工、研究、开发、设计、销售；邮票、邮品、钱币（退出流通领域的）的销售；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营业性演出、演出经纪）；技术推广服务；图文设计、室内设计；物业管理；自有物业租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持有金一珠宝 100%的股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金一珠宝的资产总额为 61,913.71 万元，负债总计 53,468.95 万元，净资产为 8,444.75 万元；2015 年度营业收入为 151,839.86 万元，利润总额 3,098.90 万元，净利润为 2,323.33 万元（经审计）。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金一珠宝资产总额为 84,322.98 万元，负债总额 76,016.53 万元，净资产为 8,306.45 万元，2016 年 1-6 月营业收入为 82,876.07 万元，利润总额 1,149.02 万元，净利润为 861.70 万元（未经审计）。

（二）、卡尼小贷申请授信事项的交易对手方情况

公司名称：广州立根小额再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3 年 10 月 21 日

注册地址：广州市越秀区长堤大马路 252-256 号四层

法定代表人：李舫金

注册资本（万元）：100,000

经营范围：小额再贷款业务（具体经营项目以金融管理部门核发批文为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广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0000	30%
2	广州市广永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000	20%
3	广东天海花边有限公司	8000	8%
4	陈日强	6000	6%
5	张杏芝	6000	6%
6	马逸夫	5000	5%
7	广州民间金融街管理有限公司	5000	5%
8	广州市花都万穗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2000	2%
9	广州市荔湾信德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2000	2%
10	广州科华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0	2%
11	广州叶海生态园有限公司	1500	1.5%
12	幸三生	1500	1.5%
13	广州市恒隆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1000	1%
14	广州市海珠华银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1000	1%
15	广州市华易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1000	1%
16	广州市白云合银泰富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1000	1%
17	广州番禺巨大汽车音响设备有限公司	1000	1%
18	广州市民兴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1000	1%
19	广州市五环体育会所	1000	1%
20	赵莹莹	1000	1%
21	曾文彬	1000	1%
22	林志辉	1000	1%
23	范毅锋	1000	1%
合计		100,000	100%

广州立根为国有控股企业，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融资担保事项的主要内容

担保类别：保证担保

担保期限：分别为三年、两年、一年，其中江苏金一与浙商银行北京分行在 2015 年 9 月签署了三年期担保合同，为公司在三年期内每年向该银行申请的不超过 5,500 万元的负债进行担保。

债权人：浙商银行北京分行、广州立根、民生银行无锡分行

担保金额：合计人民币 1.75 亿元

四、董事会意见

此次融资及担保事项是公司及子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相违背的情况，本次担保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16 年 9 月 18 日，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总额为 34.84 亿元，占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经审计）的 169.04%，全部为母子公司之间（含子公司之间）的相互担保。本次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1.75 亿元，占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经审计）的 8.49%。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备查文件：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9 月 20 日